



徽癘新書

下

94  
1176  
2





七九  
1176  
2

理癘新書序

甚矣哉癘風之難醫也。自岐黃論因元方叙證思邈立  
方。至宋元明名賢其方愈出愈繁。未嘗見奏萬全效者  
矣。余家業醫者三世。每觀家君療此病。不過十瘳其一  
二而已。余自少小。究心於方術。博取而精研。深思而透  
悟。歷二十年之久。而渙然水解。然後至治傷寒雜病。滯  
下小兒。自以為似有得焉。然而竊憂此病之宸難治。是  
以更檢尋先哲之方法。傍需俗間流傳之妙方者。又數  
年。既得百有餘方。每得一方。即取自試之。或傳同志者。



敬篤新書序

一 靜儉堂藏

91-2400



以試之。斷乎有功。驗者幾希。徒束手待盡。竟歸之於命而已。然私心常悲之。思之不輟。偶聞一醫生某獲治之。之竒方於羽之隱醫。彼此諸連城。不敢許傳人。於是余屢贈金帛。卒購得其方。其術甚神奇。使膏肓廢疾。收効于數旬之間。蓋雖華扁之術。不過此也。余復取家君所經驗者。參伍相昭。殫精竭慮。盡辨輕重淺深。可治不可治。與假而真者。真而假者。以發其蘊奧矣。於是乎天下治此病之法。莫有出此書之右者。豈與薛氏機要之類。可同日而語哉。管子有言。思之思之。神將通之。諒非虛

語也。天明丙午春。余家罹災。繼又得時病。瀕于死。至稍知人事。自謂吾若爲泉下人。則此法亦俱湮晦。於是探篋行。取嚮者所輯錄。更加校讐。又併所聞見之治驗法。方及余所親療醫案若干。以附于後。不揣鄙陋。鏤梓傳遠。題曰理癩新書。天下之業醫者。苟能反覆是書。得其術。則縱令治一患者。其功德豈爲尠矣哉。故不敢自秘。開示韞匱。以與世共之。云。天明六年歲次丙午。冬十有一月。南至相州鶴陵片倉元周。題於靜儉堂。



一舉曰風論云癘者因榮衛熱附與云附其氣不清故  
 使鼻柱壞而色敗皮膚瑒壞脉要精微論云脉風成  
 為癘以是觀之則斯病之生也多從風起風氣搏肌  
 肉與熱氣并則榮衛壅塞難通血氣精髓乖離遂令  
 人身體徧痒手足頑痺身面腫痛眉睫墮落眼光閃  
 閃久而不治則至於鼻柱崩倒蝕指穿骨終不可復

徽瑪新書

相州醫士 片倉元周深甫 著

總論二十四舉

一舉曰風論云癘者因榮衛熱附與云附其氣不清故  
 使鼻柱壞而色敗皮膚瑒壞脉要精微論云脉風成  
 為癘以是觀之則斯病之生也多從風起風氣搏肌  
 肉與熱氣并則榮衛壅塞難通血氣精髓乖離遂令  
 人身體徧痒手足頑痺身面腫痛眉睫墮落眼光閃  
 閃久而不治則至於鼻柱崩倒蝕指穿骨終不可復



徽瑪新書

靜儉堂藏



也。蓋此病多因風土所生。中國少有此證。惟烟瘴地。面多有之。或觸糞坑穢氣。或露卧當風。或睡眠濕地。毒風襲血脉。遂釀作此病也。又有過食膏粱油膩。或房勞穢汚。以致火動血熱。或產後瘀血不盡者。俱加風寒冷濕。胃氣混濁。以生蝟蝨。積年之後。終發此證者矣。又有幼年姿丰美麗。肌膚潔白。恰如冰雪者。動輒發此證者矣。此所謂宿業緣會之所為也。歟。將自高曾祖。血氣相傳者。歟。抑負功德崇歟。未可知也。然至治法之手段。俱一也。又有微瘡似癩者。有酒毒似

癩者宜詳而治之

一舉曰癩風之病。古人立名論證尤多。今唯舉其目曰大風。曰大麻風。曰大風瘡。曰害大風。曰大皮風。曰順風。曰逆風。曰刺風。曰泄風。曰聾風。曰頑風。曰痛風。曰木癩。曰火癩。曰金癩。曰土癩。曰水癩。曰麩癩。曰蟋蟀癩。曰雨癩。曰麻癩。曰蚰癩。曰酒癩。曰烏癩。曰白癩。曰白牛疾。曰癩瘡。曰癩病。曰蟲癩。曰狐癩。曰黑癩。近世俗多單用瘋字。惟是以風从疒耳。命名多端如此。論證各異。或分上下。以施治。或以蟲蝕五藏。立方豈愈。



繁愈失者非邪。此書之論治法方不出辨輕重一證之外耳。

三舉曰治病分寒熱辨虛實萬世不易之程法豈可忽諸。癩風之於病亦不復無虛實寒熱之分也。若得此病而屬虛寒者斷為難治也。強欲治之者譬諸割瘡非徒勞而無益反損其天年。故此書治法悉為壯實者設耳。

四舉曰凡眼中黃色者合谷及魚腹肉脫者或爪根無白暈者或持物不知自墮者或手足心破裂血出者

或眼目既蝕或玉莖腐爛或四肢攣拳或身體黑斑者或十指如雞距子者或周身毫毛脫落者或鼻柱崩塌者或蝕指穿骨者或常飲食色慾過多者或屢浴溫泉者或齡過四十者或身體瘦瘠者俱為難治也。

五舉曰若多淫多食者與身體黑斑者雖固屬不治證候亦有輕證兼見之者以其為難治候槩不可遺棄焉。其救療之法宜灸脊骨第十一椎節下日三壯服藥中必不可少也。



六舉曰。凡不拘輕證重證。有見證脈候。頗似可理。而不可療者。所謂驕恣。不論於理。輕身重財。自知惡疾。而不欲服藥。餌恣口味。而不爲遵師教。其若此者。雖和緩復出。不可奈之何也。不啻是諸疾皆然。故扁鵲論六不治。郭玉說四難。

七舉曰。輕證者。宜用三稜鍼。以取死血。刺之之法。當於死肉與平肉之際。下鍼。不然則瘀血出少矣。又至其尤輕證者。取曲池與委中。宜間二三日。若四五日。刺之。不可日刺之也。如其重證者。非燒針。則難收功矣。

夫燒針之名。肇出於張仲景傷寒論。卽內經所謂燔鍼。焮鍼之類。而主治風寒筋急。攣引痺痛。或癥塊結積。癰疽發背。癱瘓不仁等證。然後世此法不傳焉。惜哉。今余之所用者。頗與之異。其數十有三。而鋒長七寸五分。卽用今尺尖如挺。其鋒員。且銳。柄形六稜。長三寸。內一柄。乃爲平頭鍼。圖見後凡製鍼。宜以柔鐵。必不可用鋼鐵。其害不淺也。

八舉曰。欲用燒針。則須先視毒淺深多少。而後施之。看之之法。將患者房內解帶。令坐牕戶盡閉。令暗黑點。



火於樟腦可以視其周身凡其毒隱皮膚中不見者  
 燎燎乎猶觀火也其色如水菘色者其毒必淺若其  
 色紫黯者其毒必深矣且瘀血形狀不一有方者有  
 圓者有長者有短者有楮者有如鱗甲者有如胡蘆  
 者皆沿其死血所在處之大小形狀之變態取筆以  
 盡記其匡郭訖披牕戶而施燒針其毒多在面部手  
 足項背而腹部有之者甚少

九舉曰凡刺燒針先以五斤炭火按排大火盆中除平  
 頭針之外十二針盡列於火上緊火燒令通赤然後

周身墨圍中不留一處盡刺之刺之之法取一針刺  
 一處刺卒直反諸火上又取次針刺之如前法十二  
 針刺卒則再取反火上之針更刺之不拘肉厚薄堅  
 脆經脉血氣多少及禁針禁灸等輸穴隨瘀血所在  
 處而盡刺之針痛其間各相去如蔥莖凡所刺針孔  
 曾無有血流出者又無有覺疼痛者也燒針之法須  
 令一人向火扇之手不可暫止若炭火欲盡則再加  
 炭以扇之針若不通赤或遲寬而冷則反損人且不  
 能去病也謹之謹之



十舉曰欲刺燒針則須令患者側卧先於手足中毒之  
最深處試刺五六痛必不可令患者見焉何則若見  
炭火焰焰燒針通赤如火則患者不免驚懼體戰齒  
鬪猶犯法人褫衣受刃矣故目下刺之則針未至皮  
膚聾眉感額聳身不能刺也不令其見之則針入一  
寸有奇猶且不覺痛痒於是患者異之自以為非此  
法必不治遂至自請多其針凡刺燒針畢則必身體  
發熱面色正赤口舌乾燥或頭痛或渴當此之時宜  
與溫湯一二口更燒平頭針通赤以其頭印百會穴

如此則患者抑鬱之氣豁然散發矣凡用平頭針手  
法手須輕捷稍遲則不任痛楚反害焉

十一舉曰刺燒針總三日第二日於初一日所刺針痛  
間盡刺之第三日亦放之始下針其毒最深處針入  
一二寸而患者曾無覺痛痒至第二日則針入七八  
分稍稍覺痛至第三日則針入僅五六分亦不任痛  
苦蓋死血去而新血漸生也將施燒針前當拔患人  
頭髮試之拔之則隨手而離肉正如拔無根草必不  
知痛痒也其刺燒針畢後則欲拔之髮根緊堅而如



尋常人。是瘡濁去。而營血充也。

十一舉曰。輕證者。初起。皮膚不仁。或淫淫。痒如蟲行。或十指頭常冷。或乍寒乍熱。或手足酸痛。或股脛時如被針錐刺。或身體偏痒。搔之生瘡。或手足一片常冰冷。或痛如錢大。或痛無常處。流移非一。或身起白屑。或手足小指頑痺。或身體手足發腫。或如按豆。或如酸棗。或出。或沒。當此時。當以樟腦一塊。如鷄卵大。點火。照看周身。以認其毒多少。仍以二稜針。去瘀血。然後更服當歸湯二十日。繼吞竹精丸。四五十日。莫有

不瘥者焉。

十三舉曰。重證者。身體磊塊。其色紫赤。如彈丸大。或如鷄子大。若近火。則為水泡。過二三日。若四五日。則頂陷。而黃水流出。或如盪湯火傷之瘡。或眉睫墮落。眼光如電。或皮膚皴散如樹皮。手指欲拳。或面目無潤。其色灰白。或身面腫痛。徹骨髓。或語聲嘶散。或耳鳴啾啾。或身體頑痺。不知痛痒。針灸不覺痛楚。或身中發瘡。一處瘡。則又發他處。展轉不已。或毛髮拔之不痛。於此時。急用當歸湯。七八日。後更刺燒針。三



日每夜臨卧向一更來宜以白湯服第一神效散至  
第四日服第二神效散五日至七日服第三神效散  
服法俱做第一神效散

十四舉曰凡刺燒針服三種神效散之間切不可食鮮  
鮭諸肉生蔬酒醋鹽鹵豆油等物也惟於朝饗時淡  
味醬汁煮瓢畜可輔食味矣午飯夕食斷不可食鹹  
味宜以淡漿粥將養之

十五舉曰凡服第一神效散則其夜必腹中雷鳴疼痛  
或嘔吐穢物或大便下穢水瘀物或如稠痰之狀或

小便如丹粉和膠脂達旦而止服第二神效散則下  
諸蟲或衄血血辦紫黑褐色等物至第三方則下物  
亦不多其色如鷄蛋黃之狀或軟或硬亦徹旦止矣  
自服神效散之二三日針痕水出不止必不可用敷  
貼藥漸漸結靨而自剝落若遷延數日不止者當以  
蕎麥粉摻之

十六舉曰凡七日內服三種神效散已後又以虎勢丸  
一劑分爲十五日以一貼白湯吞下日三夜二而過  
八九日若十餘日則針瘡自結痂赤斑亦尋滅手指



將奉者漸伸飲食日進形體亦當壯健然後繼以龍石湯

十七舉曰凡治此證須令患者清淡口味斷絕色慾此乃一大緊要事也若犯此戒則不免再發也假令其病瘥對酬如常可禁忌者尤多宜食者僅僅乎無幾也今舉其可啖者若干以列於左凡如粳米大麥小麥黑白大豆赤豆綠豆胡麻乾菜薯蕷砂糖萊菔冬瓜萹苣牛蒡根蕪菁乾芋梗五加葉枸杞葉鷄腸菜蒲公英獨活三葉蘄葛粉瓢畜等及海參鱈魚串鱧

石首魚梭魚棘鬣魚鰲魚鰈魚火魚鱖魚蜆肉干鱉之類熟烹而常啖可矣然如魚肉必不可日喫之其他一切物斷然不可食也如禽獸諸肉觸口亦為大患戒之戒之

十八舉曰患此證者必不可浴溫泉蓋溫泉之為性金鐵硫黃朱砂海鹽礬石礬石砒石雄黃等氣蒸為暖流耳如利關節通壅滯撲損閃肭疥癬等病在表而不關裏者固所宜也若梅毒瘡結毒痼疾沈痾假令浴之發出濕毒豈足除其根本哉况如癩風其毒深痼



病之至惡。無出於此矣。若一浴之者。其毒蔓延。終作不治證也。若其幸不浴者。其毒僅結二三四五處。燒針易施。治效易收也。故此證之於溫泉。殊在大禁。所可深畏也。

十九舉曰。有酒客患若癩證者。亦不可不察焉。夫酒之爲性。其氣慄悍滑利。暴氣動血。其極竟釀成瘀血。或作面上赤班紫暈。或生赤禿。鼻酒刺。或周身發痞。癩或成癬。或起皴。動輒延綿不瘥。遂至眉髮脫落。庸工不察。認爲癩風。以治之。致不起者。往往乎有焉。當

照前所述諸證。及看法。以詳察之。治之之法。宜發散解肌。清熱也。又有微瘡壞證。殆似癩者。見證不甚異矣。治法宜專主化毒也。又有癩風。其毒之輕。似微瘡壞證者。亦宜詳審焉。如此證。切不可用燒針。三稜針等也。惟宜與苦參丸。久服緩治。以收效。

二十舉曰。凡此證。施治術。自立夏後。至白露前。爲限矣。何則。天地氣候。陽盛而人氣亦在表。故其毒殊易祛。不易得風寒也。若秋冬春初。風氣凜冽。陰冷盛而人氣在裏。當此時。施燒針。則針處被寒。動輒有生變證。



者故殊禁之。若不得止而欲施針，則宜置患者於煥室中，密塞風隙，常用火一盆，然竟不若時候溫暖之穩協也。

二十一舉曰：夫疾疢之於人身，何限焉？巢氏病源叙一千七百二十七候，猶且不能盡其名數，雖則不能盡其名數，未有若癩風最至惡者也是故一罹此病，則夫人避忌之視，以穢惡之猶屠人乞者，非但避忌其人，觀其兄弟姊妹親屬亦復然矣。故昏姻嫁娶將立，契約則詰問之，殊為嚴緊。假令即今無一人之患之

者，若其祖先嘗有患之者，則雖有宮室帷帳之麗，佳冶窈窕之美，不得納幣於蓬戶桑樞之庠，推髻荆釵之醜，蓋諱其血脈傳染，不敢受之也。故好人擇好家，鴉儔遘癘屬。本邦田野人民，正其瓜葛者，自古為然矣。然而如都下人士工商，却不拘之，其志皆在慕聘財之多少，與其家之富貴，噫，如何哉！是雖非醫家所關，姑記為世之鑒戒。

二十二舉曰：本邦南都有癘村，其家數百戶，癘兒皆居之。云頃閱中華書籍，所載有幾與之同者，祝允明



猥談云南方過癩小說多載之近聞其症乃有癩蟲  
 自男女精液中過去故此脫而彼染如男人女固易  
 若女染男者亦自女精中出隨入男莖中也周按此說難信  
 據若男欲除蟲者以荷葉卷置女陰中既輸洩即抽  
 出葉精與蟲悉在其中即棄之精既不入女陰宮女  
 亦無害也此治療妙術故不厭猥褻詳述之今南中  
 有癩人處官置癩坊居之不以貴賤知體蘊癩者家  
 便聞官隱者有罰焉此說原見陸游老學菴筆記又  
 吳震芳嶺南雜記及石天基食愈方載大癩瘋嶺南

頗多因設癩瘋院以別居之他如卑濕之處淫熱之  
 人亦間有之又屈大均廣東新語有瘋人園之名今  
 按華人所錄俱言嶺南烟瘴卑濕之地尤多焉如  
 本邦非但南方有之四方州郡頗多矣然而如西京  
 東都繁華地患之者甚少惟徽瘡病者自中古逮  
 今特為多如山野人民罕能患焉近世徽瘡蔓延通  
 國而山野人患癩疾者稍鮮云是時運之使然歟未  
 可知也余友吉資坦田公幹亦云四十年來徽瘡殊  
 多而癩疾漸罕蓋聞之古老之語



二十三舉曰。余嘗瀏覽諸書。載服松脂松木以治癩疾之事。以意度之。病者缺心。能斷禽獸魚鱉。省米穀糖麪。屏絕嗜慾之情。割捨愛好之意。以如法服之。有所謂非止瘡病。乃因禍而取福也。此余雖未試。其藥太易得。所厭者。僅煉製之勞耳。寒鄉山野乏醫藥。處者多修合以施于人。功德最大。故一二攜掖以舉于茲。葛洪抱朴子云。上黨趙瞿病癩。歷年垂死。其家棄之。送置山穴中。瞿怨泣。經月有仙人見而哀之。以一囊藥與之。瞿服百餘日。其瘡都愈。顏色豐悅。肌膚玉澤。

仙人再過之。瞿謝活命之恩。乞求其方。仙人曰。此是松脂。山中便多此物。汝鍊服之。可以長生不死。瞿乃歸家。長服。身體轉輕。氣力百倍。登危涉險。終日不困。年百餘歲。齒不墜。髮不白。夜臥忽見屋間有光。大如鏡。久而一室盡明如晝。又見面上有采女一人。戲于口鼻之間。後入抱犢山。成地仙。于時人聞瞿服此脂。皆競服之。車運驢負。積之盈室。不過一月。未覺大益。皆輒止焉。志之不堅如此。又巢元方病源論云。始起便急治之。斷米穀。看鮭。專食胡麻松木輩。最善也。又



孫真人千金方云。余以貞觀中將一病士入山教服松脂。欲至百日。鬚眉皆生。由此觀之。惟須求之於己。不可一仰醫藥者也。云云。又石天基食愈方載治癘風一方。云。用明淨松香。不拘多少。去渣滓。取溪河淡水。或雨水。用淨鍋。將松香煮化。不任手攪。視水色如米泔。嗜味極苦。卽傾冷水內。將松香乘熱扯拔。冷定。堅硬。別換清水。再煮。再拔。如前製法。不論幾次。只以松香體質鬆脆潔白。所煮之水澄清不苦爲度。陰乾研末。重羅極細。凡服此藥。每料二觔。日將白米作

粥。候溫。量投藥末。和勻。任意食之。不可多嚼。饑則再食。日進數餐。不可更食乾飯。只以菜乾或笋乾少許。過口。一切油鹽醬醋葷醒酒果糖麵雜物。槩行禁忌。渴時不可吃茶。用白滾水。候溫投藥和勻。飲之。每日約服數錢。以漸而進。不可太多。服藥旬日。或作嘔。或胸膈嘈逆。或大便內下諸毒物。此藥力盛行。必須強服。不可中止。遠年痼疾。盡料全愈。患病未深。只須半料。鬚眉再生。肌膚完好。筋骨展舒。平復如舊。飲食不忌。惟猪首鷓苗及濕毒之物。終身忌食。此方藥雖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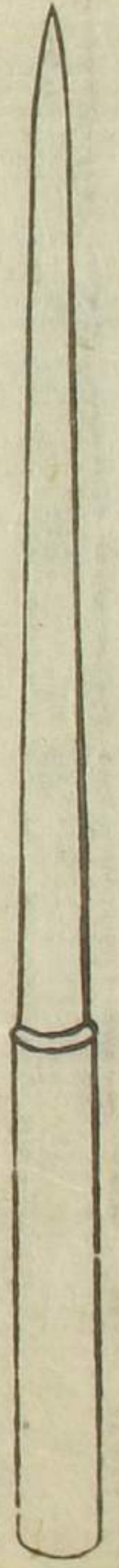
常。效應如神。又澗水燕談有服長松之法。

二十四舉曰。明都穆譚纂云。陸某長洲農民也。嘗染風疾。鬚眉盡脫。累藥無效。自以爲必死。遂辭其家。搽小舟。攜一孫。自隨往來江湖間。丐食爲活。嘗晚泊酒家。求酒。有白衣老人。惻然憫之。曰。吾善治此病。卽以鍼刺其兩股。血流如注。命以河水沃之。須臾血止。復探囊中。以紅藥一丸。如小指大。與之。曰。服之。至夜半。當出大汗。可急入水浴之。問其姓。曰。姓鍾。問其所居何地。曰。黃村某。服其藥。至夜半。果然。時暑天。如其言。入

水浴之。浴畢。呼其孫曰。吾疾去矣。吾疾去矣。驚喜不勝。明日操舟還。人亦大驚訝。某具言其故。往其地謝之。則絕無所謂。鍾先生者。始知爲鍾離仙云。或言某嘗救一投水婦人。亦陰德所致。此清金忠淳硯雲甲編中所收。其事雖涉奇怪。姑錄以廣異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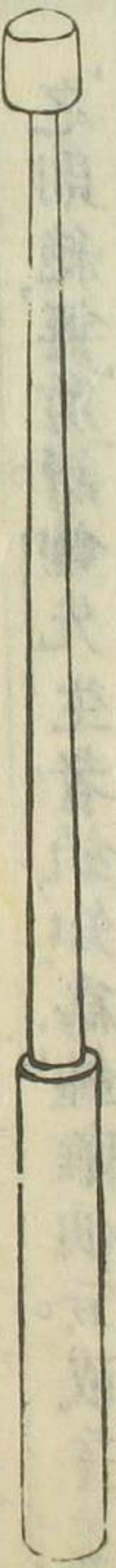
燒箴



三楞箴



平頭箴



此圖之針，其法曰：凡欲刺者，必先以針刺之，其針之長，凡欲刺者，必先以針刺之。

燒箴按排圖





醫案

相州青梅一民。年三十餘。左手小指麻木者期年。所後兩脚癢痺。時時如爲針錐所刺。里中醫久治無應效。遂來東都請予診之。予曰。此癘風也。渠面色不悅。予曰。此當急治。方可不然。則瘀血蔓延。終爲癢疾矣。汝狐疑不能決。我使汝知其爲癘風。乃延患者於室中。令解帶裸體。點火於樟腦。以照其周身。則死血隱匿者灼灼乎。猶指蒼素也。卽以三稜針刺數處。患者曾不覺痛痒。於是始信予言。勉強求治。乃用當歸湯十五日。次與第一神

效散。下之三日。出種種惡物及虵蟲五條。次與第二神效散。又三日。下黃糜汁十餘碗。次用竹精丸者二十日。外以三稜針隔三日取瘀血。其症十愈九。尋以龍石湯兼用香果散。三十日而全然隨愈。彼來予庭厚謝。告以歸鄉。且請藥百餘貼。將攜之還。廼課與之。復囑曰。自今後三年。當屏絕慾情。清淡飲食。遂歸鄉。其後藥盡則遠。致使以乞焉。凡於本病外服藥者三百貼。又能守禁忌。五年後舉一子。每歲致土物以謝活命之恩者八年。于今云。



山城西岡村。一富民從弟年二十五。病癘疾五年。眉鬚半落。手足稍拳。寧且面上手足發紫。瘡癩數處。既而兩脚頑痺。不覺痛癢。平安醫數輩。醫之無一效。遂廢藥。登某山。斷食禱於鬼神者七日。疲勞殊甚。族人扶載歸家。病勢依然不衰。荏苒轉甚矣。安永戊戌歲。余遊西京。西京遠西岡十數里。傳聞余療奇疾。乃以輜輿迂於客舍。而求治。余已至。則患者向余慟哭曰。我年未滿三旬。不幸罹于天刑之病。醫藥禱禳俱無少效。幸以君之力。再得爲完人。再造之恩。死不忘也。余就而視之。合谷肉已

搗皮



脫爪根無白暈。眼光如電。然僅所可喜者。以手指不甚屈爾。余曰。既見惡症二三。於法屬難治。然未嘗浴溫泉。且齡甚富。更能守禁忌。如法服藥。當得愈焉。古人有言。自非醫者神手。病者鐵心。罕能免。汝能如此邪。渠拜手。瞽頽曰。敬從教而已。遂使患者居室中。徧塞牕戶。令黑暗。秉燭看其周身。則瘀血界限粲然分明。乃盡墨記之。以燒針刺之者三日。初刺針入一寸餘。患者曾莫知痛痒。第二日。則針入七八分。頗覺痛。第三日。針入未過三四分。其痛不可任。此乃以瘀血去而新血生也。內用第



一神効散三日大便下利日七八行次用第二神効散則後灰色蟲十四條長尺有奇內二條有紫黯色尤大者但作眼目處而無瞳子乃併放盆中以水灌之搖擺片時而死此日患者食中無名三指俱舒而能屈伸次與第三神効散則下如魚腸者升餘面上手足鍼處黃水出腐肉欲已去其瘀血伏匿在於肌肉間者又見數處再刺燒針內用虎勢丸十五日針瘡膿汁出竭而新肉日長手指皆伸更用龍石湯四十餘日眉鬚漸生而方獲全安

薩州書生某年二十一負笈遊於東都昌平弘文院日夜諷誦才敏超邁頗賦詩屬文居之三年患下疳瘡服藥病瘥後周年許右手小指頑鈍不知痛痒手足生瘡如梅實大隨愈隨發又面上發赤班如錦紋百藥雜投略不見効至右手指頗拳曲請予診之予曰不遠治則終至廢疾乃語治術之法則渠竊懼其燒針口順心違又請他醫服藥三閱月病勢日甚一日復來商治于予予乃跡之則以不治證候既已盡具固辭患者及同學者屢來求治予曰假令施治術亦惟僅不過免鼻柱崩



倒手足墮落耳恐不可得爲完人遂刺燒針與藥調理三月後針瘡皆愈面色不異好人惟惜右手指屈曲不舒自是其後渠常以左手把筆慣習煉熟久之至能作字矣然渠病愈後不以片言來謝於予之庭且不行纖毫之束脩特可謂不知禮者宜哉羅斯病患而狐疑猶豫以延引日月至盧扁退走之際纔希望予術是實非渠不幸而天譴之使然也

熊本藩一士某年四十餘右頰近髮生瘡形如稍瓜頭平濶不起結痂如魚鱗黃水常出漸漸延及於滿面自

春至夏尤熾爽氣來則乾燥每旦白皮盈掬正如雲母屑如此者四年醫用防風通聖散化毒丸其他解毒之丸散及膏藥熨藥等無算俱無少効友人某邀余視之余竊知爲癩瘡然以人多隱諱不敢語患者乃謂曰是非微瘡結毒之類所謂無名頑瘡根基沈深非尋常湯液所能治焉乃與當歸湯十餘日更製苦參丸日以五七錢白湯送下四十餘日而全愈永獲享康寧之福

擅董鋪年三十八性嗜酒耽飲既多又好啗生魚肉積久漸肥因釀成臃鼻期年後復面上發紅斑漸如頑癬



疥癩遂至眉毛脫落或以為惡疾或以為結毒更醫累百毫末無効病勢轉增於是商治于余余詳視其病態決非結毒惡疾所為也乃濕熱所致爾經曰火鬱則發之乃用升陽散火湯一月餘而方獲全瘥

一典鋪兒年八歲頸項生瘡三五枚形如桃核大隨生隨褪年半後蔓延舉體既而皮膚剝落眉髮半脫左手拘急飲食稍減更啞科十輩皆俱用解毒劑而病勢漠然轉加增劇訪治于余余曰是父母微瘡毒氣所遺而今之證候正氣衰憊為殊急矣譬如良民久為寇賊擾

亂宜先培其根本以攝其虛陽國富民寧而從事於斯

乃二中湯

見醫方會解即理中湯合小建中湯方

倍人參用之三十日飲

食漸進元氣恢復繼與清榮湯兼用集良丸每旦服五七丸至四十餘日而全然告瘳古云用藥如用兵者其斯之謂歟

一男子年三十五患下疳瘡三年後兩腋下發瘡靡爛疼痛日夜流臭水久而不愈遂及身面漸至無完膚眉鬚盡脫落且新增筋骨疼痛易數醫不効邀余商之余曰此微瘡毒氣在表裏之證乃用柞皮湯早晚吞飛



龍丸間三日與鐵槌丸以下之如此月餘其痛稍減肉長瘡靨而愈數月後眉鬚復生

當歸湯

當歸

苜蓿

芍藥

荆芥

各二錢

右四味咬咀以水五合煮取二合去滓分溫三服不

拘時候

竹精丸

大楓子

去殼炒  
百日

雄黃

苦參

各壹兩

肥皂莢

四兩

片腦

二兩

硫黃

壹兩

右六味為細末煉蜜丸脾子大分作二十裹以一裹空心三服宜二十日服盡

第一神効散

大黃

白牽牛子

苜蓿

各一錢

巴豆

五枚

赤石脂

二錢

右五味為細末分作三裹以一裹臨臥向一更來白湯頓服

第二神効散

大黃

一錢

巴豆

三枚去殼  
不去油

丁子

五分



補還眉標  
若未解得  
宜依舉卿  
古拜類推

補還眉標

一枚不去翅足  
本邦所產黃赤瑛文者佳

右四味為細末和勻第四日臨臥白湯頓服

第三神効散

蒲黃

芒硝 各四錢

白牽牛子

三錢

麝香

二分

右四味為細末和勻分為三貼服法如前二方

虎勢丸

土茯苓

二十錢

大楓子

去殼焙黑  
五十錢

片腦

四錢

鹿頭

燒存性  
六錢

白花蛇

酒浸焙  
乾

烏蛇

酒浸焙乾  
各八錢

大黃

六錢

雷凡油

八錢即大楓子  
油今從邦俗稱

右七味為細末用雷凡油與前藥末和勻為圓

若稀稠不

得所乃宜滴麻油  
必不可用米糊

如梧桐子大以一劑分作一十五

貼以一貼日三夜二服空心臨臥

龍石湯

柴胡

地黃

黃芩

龍骨

人參

半夏

各一錢

甘草

生薑

各五分

大棗

七枚

右八味以水八合煮取四合去滓分溫服不拘

時候

香果散



露蜂房

芎藭

大黃各一兩

甘草一錢

右四味為細末每服一錢白飲送下

苦參丸 治大麻風毋論新久穿破潰爛老幼俱可服

之

苦參一斤

大楓子

兩六

荆芥

兩十二

防風

各六兩

枸杞子

威靈仙

當歸

大胡麻

川芎

蒺藜

大皂角

川午膝

牛蒡子

獨活

何首烏

白附子

全蝎

各五兩

白芷

六兩

風藤

羌活

連翹

蔓荆子

蒼朮

天麻子

杜仲

草烏頭

泡去皮尖

甘草

各三兩

人參

一兩

砂仁

二兩

白花蛇

二兩切片炙黃

右藥共為細末醋打老米糊為丸梧桐子大每服三四十丸溫酒食前後任下避風忌口為妙

一娼家主年二十七幼而學書於師家忽左手小指瘡痒不可忍自以齒齧之竟得齧而脫家人大驚急延瘍醫治之醫乃欲續之不能遂用傳藥或灸傷處然後獲血止而漸愈其後右足小指生瘡又兩足外廉頭瘡時



如被針錐刺。又腕後生瘡數顆。或出或沒。久久不瘡。於是始知爲癩瘡。更數醫不效。經歷累歲。形體漸羸瘦。左手指拳曲。爪根白。暈滅。足心生瘡。潰鑿。步履艱難。已過十八年。而請治于予。予以屬不治。證乃固。辭患者及其兄弟勉強求治。予曰。我雖有神方。藥頗駿。恐不耐。瞑眩反害焉。患者扼腕而謂曰。聞先生有奇術。尚矣。設使服藥至死。又何憾焉。况我罹此病患。屢費財貨於醫藥。釋家積乎禱禳者。無算。由是貲產蕩盡。身體日屬委頓。且不能與良人齒伍。則生亦猶死也。請先生以我試難治。

證亦可治耶。否。遂不可辭。乃命門人森宗益施燒針。乃與三種神效散。尋用虎勢丸。六日。卒然肩背疼痛。咽中閉塞。完穀不下。數日而死。嗟乎。予已識其不治。證而壯其言。而悲其志。遂施藥。及促命期。今噬臍耳。故詳書之。爲後來施治者龜鑑云。

頃觀崎陽吉雄氏某療癩疾。其症蓋本書所論輕證者也。其以三稜針刺赤班。用角以吸瘀血者。與余之治法無異。而惟至面上四末。其他一身豁谷。出沒凹凸。難用角之處。則必攪得水蛭數十條。更傅少酒於赤班之處。



或刺針出微血使其吮瘀血是法蓋蠻人之所傳云然  
是得効方丹溪心法等所載蜈針法爾余雖未試之於  
理為允當矣今併其治方拈于此以備於參考

震靈丸

大楓子去殼 天靈蓋各一 大黃 黃蘗各五 荆芥

爐甘石 瓠瓜 山櫻皮燒存性各

右八味細末糊丸彈丸大每服十五丸蝮蛇大黃湯  
送下日三丸服此丸十日而後間服白瑩水一日復  
服前方

白瑩水方

蔑栗孤立乙斯五釐治結毒滅 石蜜八錢 井花水一

六十

右和勻每服四錢日二服強人更加一錢是蠻人方

附錄

記浪華一處女事

崎陽一商人姓某者每歲來浪華驛亭留連數十日更  
易諸貨而後歸頃歲復來寓其家偶童女數人來遊于  
此一人年未笄姿色殊眾商覲之歎云嗚呼惜矣哉之



子過數年則恐當發癘疾。主人愕然曰：君何以知之？曰：我視其色澤以知之。曰：然則君何法之治而可免後患？耶曰：我有奇術，若能委信，則可以施焉。主人乃以商之言語告父母。父母聞之，始則大驚，中則大怒，後則悲哀。遂議治於商，商乃先令求大內，斗許甃瓶，又煎成人參數兩，而後使女側臥，取鐵針一條，長尺有餘者，於兩脚湧泉穴刺之，針入尺許，女不堪痛苦，氣將絕，乃與前人參湯以手自醫腿邊，推拊下，則黑血迸出如湧，因承之瓶，幾五六升，乃覆蓋密封，以瀝青固濟，更掘地埋之，訖

云：至來年期月，則當發見之。予來亦將在其時，遂告別而歸。而女針疔亦尋痊，肌體悅澤，勝于嚮日。親戚莫不盡悅焉。及期，商來視其女，云：善哉，病基既已脫矣。乃使人出客處所埋瓶，發開觀之，則其血盈溢于瓶口。商云：此血在人身中，如是蔓延，不致身體壞敗者，幾希。觀者大為異歎。云：商乃謂女父母云：我有一子，年已成長，未有伉儷，願以此女獲配于彼，何幸過之？父母答云：幸以君之靈得救一女於塗炭，則一日生命皆是君之賜也。敢不諾哉。遂行納幣禮以送之。云：片倉子云：奇矣哉。商



之得斯術也。昔張仲景見侍中王仲宣謂曰：君有病，四十當眉落，眉落半年而死。令服五石湯，可免。仲宣嫌其言忤，受湯勿服。後果眉落，遂至死。今女父母能恪信商言，女亦能耐忍痛楚而從于治法，是以得免其大患。嗚呼！可謂勝仲宣遠也。余亦竊疑夫瘀血者，生血所化，凡人身中若釀成一滴瘀血，則累月積年，漸滋蔓耳。今收之甌中，綿歷期月，相倍蓰云者，於理爲迂。然而事物之變，有不可窮者。姑記以正於明哲云爾。

答友人書

向者以僕所編青囊瑣探，徵癘新書二書，備于電矚。且謂曰：以新書旣脫，豪將上梓以公於天下矣。茲辱手札，伏而讀之，謙乎其辭，相推之有甚也。屬乎其言，閔憐之有加也。而足下言以新書所載癘風論治，固古來未有聞之奇術。吾無間然矣。然此病多于田野與鄙賤而至，如都人士患之者甚鮮矣。又且此證夫人殊所避忌者。若此書一出，則四方之傳聞者必來請治於足下。然則恐以足下爲治此等疾專門者，而上則王公不召，下則富豪不請耳。是豈著書反名與利俱失者，非邪？如瑣探



所載都下日常多有之病而至辨別傷寒之生死洞明婦人之產乳救療小兒之撮口及癩疾等則殊究確說妙論又且往往發古人所未言及則盡刻之前以後新書其刻之前也貴戚權豪農工商賈必相爭請招焉然則將獲名與利兩完於此嗟乎僕固雖貧賤以天祿幸裘褐疏食之資足以給體腹則亦豈敢自愛名與利而貪婪之為哉古有言人得異書私為帳中秘不示人非真好者真好者如好飲然獨飲不適也余續之云業醫得竒方獨為蘭室秘不傳人者非真醫者真醫者猶輔

相之理天下然非化及蠻夷不為適也子不聞乎昔周公之輔相也其急於見賢也方一食三吐其哺方一沐三握其髮其見賢如是急者何也是蓋為使天下人民各安其所各樂其樂矣夫醫雖小道古先王建疾醫職而司民災沴札差是以稱為司命之任也故雖生數千載之下事此技者豈不視民疾患猶輔相之視理亂成敗哉其舉賢良者為安民也著醫方者為蠲疾苦也今夫有難治之病而有奏效之神藥則設使希於都下與貴人而多乎山野與鄙賤何不博傳以濟眾耶僕雖謗



劣。頗見聖賢用心立志之分。曷為欲名與利而求已成  
 之書於高閣。候未全書之備而先乎此。後乎彼耶。夫觀  
 周公之三吐哺。三握髮。禹之過家門不入。矻矻於濟天  
 下。則醫之視疾。疾不亦孜孜於此乎。是僕之所以先新  
 書後瑣探也。足下其亮鑒不備。

徽蘓新書



鶴陵先生著述

醫學質驗仁集

傷寒啓微

三冊出來

此書ハ傷寒論ニ與義セ發明一且治療  
乃簡要ヲ論一又傷寒ノ原方ヲ別異  
ニシテ後賢ニ方域撰集テ初學ニ示ス

產科發蒙

保嬰須知

雜病試效

青囊瑣探

右ノ書モ上ノ本仕名

天明六年丙午十月

本白銀町三丁目

東都書林

須原屋善五郎



